

菸（煙）、酒、檳防制跑馬燈標語

一、菸害防制跑馬燈標語：

- （一）請不要吸菸，共同維護校園無菸環境，拒絕菸害從你我做起
- （二）全面禁止吸食電子煙，違者最高罰 1 萬
- （三）不得販售電子煙，違者將被處 20 萬元至 100 萬元罰鍰
- （四）任何人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20 歲者，違者最高罰 25 萬
- （五）追求青春無菸害，未滿 20 歲禁止吸菸
- （六）三手菸是菸熄滅後殘留在環境中的有害污染物質，可殘留在屋內長達 6 個月！
- （七）大專院校以下校園全面禁止吸菸，違者最高罰 1 萬
- （八）無菸校園最健康，掃除菸味多芬芳
- （九）共享清清新環境，向菸說不！
- （十）電子煙易被添加毒品，且無法戒菸！
- （十一）電子煙並不酷，拒絕才是酷！
- （十二）紙菸、加熱菸及電子煙皆會產生二、三手煙，傷身又影響學習力！
- （十三）出國返台禁止攜帶加熱菸，違者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
- （十四）加熱菸及電子煙皆無法「戒菸」，戒菸請撥打 0800-636363！
- （十五）青少年不吸菸，拒絕菸品從小開始
- （十六）創造無菸家庭，讓家人遠離二、三手菸危害
- （十七）大眾運輸工具禁止使用任何菸品，最高可罰 1 萬元
- （十八）菸不上身，健康一生
- （十九）全面禁止電子煙，製造、輸入、販售及使用皆違法

(二十) 加熱菸仍含尼古丁與有害物質，會造成健康危害

(二十一) 所有菸品皆有害，不推薦、不嘗試、不購買！

二、酒癮防制跑馬燈標語：

(一) 青少年沒有安全飲酒量，不喝酒最健康

(二) 喝酒傷身，罹癌風險高

(三) 喝酒臉紅是警訊！失智罹癌風險高！

(四) 勇敢拒酒，讓人生長久！

三、檳榔防制跑馬燈標語：

(一) 別用檳榔交朋友！檳有情，癌無義！

(二) 檳榔是一級致癌物 有害他人 切勿嚼食！

(三) 不得迫誘孕婦、兒童、青少年使用菸、酒、檳榔！

(四) 檳榔子本身就是致癌物，即使不添加配料也會導致癌症